

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

深龙更新整备函〔2020〕104号

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关于2019年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大数据审计调查整改情况的函

区审计局：

贵局转来的《深圳市龙岗区2019年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大数据审计调查报告》（深龙审报〔2020〕25号）收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积极开展相关整改工作，现将有关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个别预算项目执行率低问题

针对审计报告中提到的《坂田街道南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范围划定》规划研究预算执行率低于百分之30%的问题，我局认真查找原因，建立预算编制、支出管理制度，进一步编细编实项目预算，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。同时，年初将预算项目进行支付任务分解，每月初局长办公会通报上月预算执行情况，研究安排当月支付任务，要求各相关科室严格按照预算及项目进度办理资金支付，并对落后预算项目进行督导，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。

二、关于未及时签订或备案政府采购合同问题

针对 2017 年至 2019 年未及时签订或备案政府采购合同问题，一是要求各科室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规定、程序、时限做好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或备案工作，确保政府采购事项的重要性、严肃性。二是相关业务科室及人员认真学习了市、区采购相关政策，要求各经办人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，按政策要求时间节点及时推进采购事项。三是相关业务科室对涉及政府采购事项建立台账，责任落实到个人，项目负责人抓好项目全过程管理，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条款。

专此报告。

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

2020年9月1日

(电子)

(联系人: 邓怡君, 联系电话: 28948991, 18129805513)